

高邑县总工会

2021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将本单位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 1、维护职能：维护职工群众的经济效益和民主权益的职能。
- 2、建设职能：吸引和组织职工群众参加经济建设和改革，努力完成经济和社会发展任务的职能。
- 3、参与职能：发挥职工群众参政议政作用，代表和组织职工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管理的职能。
- 4、教育职能：帮助职工不断提高思想政治觉悟和文化素质的职能。

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来看：本单位主要包括 1 个预算单位，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为正科级行政单位，经费保障形式为财政拨款。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高邑县总工会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 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年预算收入98.6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8.66万元、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 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年支出预算98.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3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3.03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2.30万元；项目支出83.33万元，主要为本级支出，主要为项目支出等；其他支出0万元。

3. 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年预算收支安排98.66万元，较2020年预算减少14.65万元，减少12.93%其中：基本支出减少13.14万元，减少51.53%，主要为减少行政运行支出；项目支出减少1.51万元，减少1.78%，主要为行政运行等项目支出的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2.30万元，为日常公用经费总体安排情况，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费及其他费用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年，我单位“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0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0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01万元，与上年减少0.01万元。减少变化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勤俭节约，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切实提高“三公经费”预算约束力，同时实施公务用车改革，加强公务用车管理，确保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规模比2020年降低。

五、绩效预算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2021 年全县工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我县“十三五”规划提出的“两个突破、三个高于、三个确保”的总体目标和“一城两区一中心”的战略定位，全面落实县委十一届六次全会和市总十八届二次全会各项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和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紧紧围绕协同发展、转型升级、又好又快工作主基调，以服务大局、服务职工为中心，以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为重点，以重点工作项目带动整体工作创新发展，确保实现“创新提升年”目标任务，团结动员全县广大职工在加快转型升级、跨越赶超、建设经济强县、幸福高邑步伐，努力打造石邢间都市卫星城，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发挥主力军作用。

一、围绕打造石邢间都市卫星城，广泛开展“践行新理念、建功‘十三五’”主题劳动竞赛

1. 树立新理念，在打造石邢间都市卫星城中展现工会新作为。围绕打造石邢间都市卫星城和我县“十三五”规划，组织职工在“一城两区一中心”建设、市民公园建设、刘秀路绿化、城乡垃圾一体

化处理、大气污染治理等重点项目、重点工程中大力开展职工劳动竞赛。开展好节能减排劳动竞赛和“安康杯”竞赛活动。全面推行项目制劳动竞赛，努力抓出一批实实在在的劳动竞赛典型，提高竞赛实效，使职工参与率达到90%以上、企业覆盖面80%以上。

2. 深化职工技术创新活动，大力提升职工创新能力。实施“人才兴县”战略，动员职工广泛开展技术攻关、技术协作、发明创造、技术交流活动。继续推进创新工作室创建活动，推进创新成果转化，为广大职工融入“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时代洪流发挥积极作用，擦亮工会引导职工技术创新的工作品牌。2021年，力争向上推荐市级以上创新工作室1—2个，县级职工创新工作室达到5家以上。

二、围绕工业强县战略，努力打造一支高素质的劳动者大军

3. 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向社会弘扬工人阶级正能量。认真组织2021年省级五一奖状、奖章、工人先锋号的评选和推荐，组织召开“劳动模范献计献策高邑发展座谈会”，充分发挥劳模示范带头作用。深入推进劳模爱心公益行动，鼓励开展各具特色的劳模志愿服务活动，开展劳模“手拉手，一帮一”精准帮扶困难劳模。大力弘扬全社会关爱劳模的良好风尚，大力宣传劳动模范和先进典型事迹，五一前后完成为市级以上劳模免费体检工作，继续深化劳模事迹三进活动，实现劳模志愿服务活动经常化、制度化，以实际行动向广大职工诠释劳模精神实质。

4. 加强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努力培养造就知识型、技术型、创新型职工队伍。继续深化培训、练

兵、比赛、晋升“四位一体”职工队伍素质提升工作模式，开展各类培训活动，提高职工综合素质。继续开展金牌工人、能工巧匠评选活动，打造具有“勇于担当、敢打必胜”高邑特色的技术能手。联合县人社局、住建局、发改局、供电公司等相关单位开展多工种的职工职业技能竞赛，培养和打造适应现代产业发展要求的技术工人大军，提升职工技术技能等级和职业学历层次。探索搭建网络培训教育平台，为职工提供快捷性、便利性、实用性培训。

5. 扎实推进企业文化建设的深入开展，努力引领广大职工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化企业文化建设活动，依托企业文化大讲堂开展多种形式的职工思想政治教育培训活动，努力培育职工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评选“最美职工”活动，把评选过程作为引导广大职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有效载体。进一步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以职工歌手大赛、摄影书画展、“书香助业”等多种活动为载体，丰富职工文化生活，促进企业文化建设。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会议费：严格按照《石家庄市市级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控制会议数量，规范会议费管理。包括：住宿费 餐饮费 交通费 会务费（场地租赁、物品采购包括笔本包和横幅、会标、鲜花租赁等等）材料印刷费。比上年下降 8%及以上。

培训费:严格按照《石家庄市市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控制培训数量,规范培训费管理.开展培训直接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包括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讲课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其他费用。比上年下降 8%及以上.

工会组建率:工会组织建设率,建家率,财务专用经费、经审专用经费得到保证.已建立工会组织的企业数占应建立工会组织企业数百分比.80%及以上.

工会建家率:工会组织建设率,建家率,财务专用经费、经审专用经费得到保证.已建立“职工之家”的工会组织数占已建立工会组织数百分比.80%及以上.

财务专用经费:工会组织建设率,建家率,财务专用经费、经审专用经费得到保证.财务制度建设、调研、检查、人员培训、软件开发与应用等发生的费用.比上年增长 8%及以上.

经审专用经费:工会组织建设率,建家率,财务专用经费、经审专用经费得到保证.经审制度建设、调研、检查、人员培训、软件开发与应用等发生的费用.比上年增长 8%及以上.

职工活动经费:开展活动经费有保障,群众参与率高,工会为会员及其他职工开展教育、文体、宣传等活动发生的费用.上年增长 10%及以上.

职工年完成技术革新项目数量(项):广大职工为全县科学发展、绿色崛起大局所作的贡献进一步

凸显；广大职工在创新型企业建设中的作用进一步增强；广大职工技术技能素质进一步提升。一年内职工完成技术革新项目多少项. 40 项及以上.

参赛职工和参加技能培训职工占全县职工总数的比率: 广大职工为全县科学发展、绿色崛起大局所作的贡献进一步凸显；广大职工在创新型企业建设中的作用进一步增强；广大职工技术技能素质进一步提升。85%及以上.

开展岗位练兵、技能比赛的企业占全县企业总量的比例: 广大职工为全县科学发展、绿色崛起大局所作的贡献进一步凸显；广大职工在创新型企业建设中的作用进一步增强；广大职工技术技能素质进一步提升。80%及以上.

县级联席会议突出问题解决数量(个): 提高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和联席会议制度的规范化和有效性。4 个及以上.

开展厂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单位数量占全县企事业单位总数的比率: 提高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和联席会议制度的规范化和有效性。85%及以上.

规范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的企事业单位数占已建会单位的比例: 提高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和联席会议制度的规范化和有效性。3%及以上.

全县达到 A 类标准的企业数占比: 维护好以工资为核心的各项劳动经济权益，让广大职工共享经济

发展成果，全力维护职工队伍和谐稳定。全县达到 A 类标准的企业数占全县企业数比,15%及以上。

职工对工资集体协商、安全生产教育知识的知晓率、满意度:维护好以工资为核心的各项劳动经济权益，让广大职工共享经济发展成果，全力维护职工队伍和谐稳定。对工资集体协商、安全生产教育知识知晓的职工占全县职工比.75%及以上。

达到省 AAA 级劳动关系和谐单位数量占比：维护好以工资为核心的各项劳动经济权益，让广大职工共享经济发展成果，全力维护职工队伍和谐稳定。达到省 AAA 级劳动关系和谐单位数量占全县企业数比。30%及以上。

为企业和职工用工矛盾提供法律援助数（人次）:维护好以工资为核心的各项劳动经济权益，让广大职工共享经济发展成果，全力维护职工队伍和谐稳定。75 人次及以上。

劳动关系协调费:维护好以工资为核心的各项劳动经济权益，让广大职工共享经济发展成果，全力维护职工队伍和谐稳定。工会在协调劳动关系争议中发生的费用。比上年增长 8%及以上。

劳动保护费:维护好以工资为核心的各项劳动经济权益，让广大职工共享经济发展成果，全力维护职工队伍和谐稳定。工会在开展职工劳动保护中发生的费用。比上年增长 8%及以上。

法律援助费:维护好以工资为核心的各项劳动经济权益，让广大职工共享经济发展成果，全力维护职工队伍和谐稳定。工会向职工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服务等发生的费用,比上年增长 8%及以上。

在档管理的困难职工帮扶救助率:做好困难职工群体的救助及送温暖工作,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困难职工援助中心的资金需要,工会对在档管理的困难职工帮扶救助占在档管理的困难职工比,100%.

劳模救助率:加强和改进劳动模范管理和服务工作,做好困难劳模救助工作及省部级及以上劳模体检工作,工会对市及市级以上救助劳模占全体劳模比。

劳模休养活动满意率:加强和改进劳动模范管理和服务工作,做好困难劳模救助工作及省部级及以上劳模体检工作。参加修养活动的市及市级以上劳模占全体劳模比,90%及以上。

市级及以上劳模体检率:加强和改进劳动模范管理和服务工作,做好困难劳模救助工作及省部级及以上劳模体检工作。参加体检的市及市级以上劳模占全体劳模比,85%及以上。

综合事务保障率:切实提高工会综合事务管理水平,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转,80%及以上。

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表)

711 高邑县总工会

单位:万元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

| | | | | | 优 | 良 | 中 | 差 |
|----------------|--|---|--|--------|------------|------------|--------|-------|
|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 | | 根据县委、县政府、全总、省总、市总的中心工作和党的工运方针，研究制定每个时期工会工作的方针和任务，指导全县工会工作，开展好职工活动 | 效率高，无差错，领导满意，基层工会满意，职工群众满意 | | | | | |
| 按规定及工作需要召开各种会议 | | 按照中国工会章程，每五年按时召开工会换届会，根据工作需要召开全委会、常委会、经审会、女工会等工作会议，总结工作、部署任务 | 严格按照《石家庄市市级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控制会议数量，规范会议费管理。 | 会议费 | 比上年下降8%及以上 | 比上年下降5%及以上 | 与上年持平 | 比上年增长 |
| 根据工作需要组织各种培训 | | 根据工作需要，加强自身建设，培训工会干部和积极分子。 | 严格按照《石家庄市市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控制培训数量，规范培训费管理。 | 培训费 | 比上年下降8%及以上 | 比上年下降5%及以上 | 与上年持平 | 比上年增长 |
| 做好工会专项业务建设工作 | | 根据工会工作需要，积极开展工会组织建设、考核表彰、建家活动、大型专题调研、财务工作、经审工作等业务工作 | 工会组织建设率，建家率，财务专用经费、经审专用经费得到保证 | 财务专用经费 | 比上年增长8%及以上 | 比上年增长5%及以上 | 与上年持平 | 比上年降低 |
| | | | | 经审专用经费 | 比上年增长8%及以上 | 比上年增长5%及以上 | 与上年持平 | 比上年降低 |
| | | | | 工会组建率 | 80%及以上 | 70%及以上 | 60%及以上 | 60%以下 |
| | | | | 工会建家率 | 80%及以上 | 70%及以上 | 60%及以上 | 60%以下 |

711 高邑县总工会

单位：万元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 |
|---------------------------|-------|---|---|------------------|-------------|------------|--------|-------|
| | | | | | 优 | 良 | 中 | 差 |
| 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开展各种职工活动 | | 根据企业文化建设工作需要，积极为会员及职工开展教育、文体、宣传等活动，活跃职工生活 | 开展活动经费有保障，群众参与率高 | 职工活动经费 | 比上年增长10%及以上 | 比上年增长5%及以上 | 与上年持平 | 比上年降低 |
| 提升职工技能及创新水平 | | 着眼于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调整优化经济结构，注重培养高素质技能型人才，加强学习学历教育，围绕县委、县政府提出的重点工程、重点项目和重点领域，组织全县职工开展劳动竞赛，大力推进实施职工经济技术创新工程。 | 有效促进全县重点工程、重点项目和重点领域的建设，为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建功立业。 | | | | | |
| 开展职工经济技术创新、技能培训、岗位练兵、技能比赛 | | 指导基层工会开展群众性经济技术创新活动以及劳动竞赛、岗位练兵和技能比赛等群众性活动 | 广大职工为全县科学发展、绿色崛起大局所作的贡献进一步凸显；广大职工在创新型企业建设中的作用进一步增强；广大职工技术技能素质进一步提升。 | 参赛职工和参加技能培训职工比率 | 80%及以上 | 70%及以上 | 60%及以上 | 60%以下 |
| | | | | 开展岗位练兵、技能比赛的企业比例 | 80%及以上 | 70%及以上 | 60%及以上 | 60%以下 |
| | | | | 职工年完成发明创造的数量（项） | 3项及以上 | 2项 | 1项 | 0 |
| | | | | 指导管理工作次数 | 20次及以上 | 15次及以上 | 10次及以上 | 10次以下 |
| | | | | 职工年完成技术革新项目数量（项） | 10项及以上 | 8项及以上 | 6项及以上 | 6项以下 |

711 高邑县总工会

单位：万元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 |
|--------------|-------|---|--|----------------------------|------------|------------|--------|-------|
| | | | | | 优 | 良 | 中 | 差 |
| 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 23.33 | 指导全县各级组织职工开展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基层工会建立集体合同制度、工资集体协商和监督保证机制；参与职工安全生产保护工作；编辑出版发行有关报纸刊物，为工会组织、干部、职工提供维权渠道。 | 确保职工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改善困难劳模生活困境，提升广大职工技术技能素质。 | | | | | |
| 完善工会参与社会管理机制 | | 围绕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研，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调查处理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研究和推动基层工会建立集体合同制度、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参与指导劳动合同签订工作 | 提高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和联席会议制度的规范化和有效性。 | 规范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的企事业单位数占已建会单位的比例 | 3%及以上 | 2.7%及以上 | 2%及以上 | 2%以下 |
| | | | | 厂务公开建制率 | 70%及以上 | 60%及以上 | 50%及以上 | 50%以下 |
| | | | | 县级联席会议突出问题解决数量(个) | 4及以上 | 3及以上 | 2及以上 | 2以下 |
| 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 12.95 | 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策、措施的拟定；负责对工会兴办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指导全县职工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承担职责范围 | 维护好以工资为核心的各项劳动经济权益，让广大职工共享经济发展成果，全力维护职工队伍和谐稳定。 | 劳动关系协调费 | 比上年增长8%及以上 | 比上年增长4%及以上 | 与上年持平 | 比上年减少 |
| | | | | 劳动保护费 | 比上年增长 | 比上年增长 | 与上年持平 | 比上年减 |

711 高邑县总工会

单位：万元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 |
|--------|-------|---------------|---------------|----------------------------|---------------|---|--|----------------|
| | | | | | 优 | 良 | 中 | 差 |
| | | 内的职工安全生产培训 | | | 长 8% 及以上 | 长 4% 及以上 | 平 | 少 |
| | | | | 法律援助费 | 比上 年增长 8% 及以上 | 比上 年增长 4% 及以上 | 与上 年持 平 | 比上 年减 少 |
| | | | | 为企业和职工用工矛盾提供法律援助数（人次） | 75 及以上 | 60 及以上 | 35 及以上 | 35 以下 |
| | | | | 全县达到 A 类标准的企业数占比 | 15% 及以上 | 12% 及以上 | 10% 及以上 | 10% 以下 |
| | | | | 职工对工资集体协商、安全生产教育知识的知晓率、满意度 | 75% 及以上 | 70% 及以上 | 60% 及以上 | 60% 以下 |
| | | | | 达到省 AAA 级劳动关系和谐单位数量占比 | 30% 及以上 | 25% 及以上 | 25% 及以上 | 25% 以下 |
| | | | | 困难职工帮扶救助、送温暖工作 | 8.88 | 对在档管理的困难职工开展帮扶救助及送温暖工作，保障困难职工援助中心的正常运转。 | 做好困难职工群体的救助及送温暖工作，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困难职工援助中心的资金需要 | 在档管理的困难职工帮扶救助率 |
| 劳动模范管理 | 1.50 | 协助政府做好市及市以上劳动 | 加强和改进劳动模范管理和服 | 市级及以上 | 85% | 80% | 75% | 75% |

711 高邑县总工会

单位：万元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 |
|--------|-------|--|---|-------------|--------|--------|--------|--------|
| | | | | | 优 | 良 | 中 | 差 |
| | | 模范及“五一”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评选、表彰、培养和管理工作的，做好困难劳模救助工作及省部级及以上劳模体检工作。 | 务工作，做好困难劳模救助工作及省部级及以上劳模体检工作。 | 劳模体检率 | 及以上 | 及以上 | 及以上 | 以下 |
| | | | | 劳模休养活动满意率 | 90%及以上 | 80%及以上 | 70%及以上 | 70%以下 |
| | | | | 劳模救助率 | | 95%及以上 | 90%及以上 | 90%以下 |
| 工会事务管理 | 60.00 | 研究指导全县工会自身建设；监督检查党员干部廉政建设；负责工会干部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制定以及培训工作；负责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承担县委、县政府及全国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 加强组织和干部队伍建设，提高干部业务素质和大型企业事业单位工会领导干部水平，促进工会事业发展。 | | | | | |
| 综合事务管理 | 60.00 | 研究指导全县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负责工会干部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制定以及培训工作；承担县委、县政府及上级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事项；监督检查工会党员干部廉政建设情况；负责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 | 切实提高工会综合事务管理水平，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转 | 各项综合事务工作完成率 | 100% | 95%及以上 | 90%及以上 | 90%及以下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根据省市县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要求，做到应采尽采。2021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项目，无政府采购相关计划。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高邑县总工会

单位：万元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 | | |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 | | 其他渠道资金 |
| | | | | | |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 合计 | 0 | | | | | 0 | 0 | | | | | 0 | |
| 小计 | 0 | | | | | 0 | 0 | | | | | 0 | |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采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本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9.642691 万元，2021 年度无购置车辆计划，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 万元，详见下表。

高邑县县直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邑县总工会

截止时间：2020年12月31日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 资产总额 | 1 | 9.642691 |
| 1、房屋（平方米） |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1 | 9.642691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八、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中国清洁发展基金拨入的管理费等。
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 上缴上级支出：指所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 “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 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